

1. 定风波：贪官如何量刑

喜欢关注法制新闻的人，大部分都对贪官判刑标准忽高忽低有疑惑。

例如，安徽省宿州市原副市长李兴民受贿56.4万元，被判处有期徒刑12年；青海省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原总经理孙多康贪污受贿256万余元，获刑13年。同是受贿，后者多了近5倍，最终刑期却相差无几。

江西省原副省长胡长清，受贿544.25万元，另有160多万元不能说明合法来源，被判处死刑；黑龙江省原政协主席韩桂芝受贿702万余元，被法院判决死缓。两者的涉案金额在数字上相差无几，但一个是死刑一个却是死缓。

四川省社科院法学所副所长韩旭教授曾在河南省南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做过几年法官，曾判处多起贪官死刑，至今感到心有余悸。“当初是太年轻了，要是现在回去做法官，在量刑问题上一定会慎之又慎。”由此可见，对同一个案件，由于不同法官的学识、经验和个人情感，会导致判决结果千差万别。

四川某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二庭庭长刘丰荣（化名）认为，量刑的轻重，客观上也和一个地区的经济发展情况有着间接关系。举个例子说，虽然法律规定贪污罪的起刑点是5000元，但各地在实际操作中的情况各有不同。比如在沿海一些发达地区，江浙一般是七八万元的起刑点，而在广东要达到10多万元。

有人说，按刑法规定，贪污受贿10万元以上，处10年以上有期徒刑或无期徒刑，情节特别严重的可处死刑，客观上却造成在10万到500万之间，量刑幅度差距很小。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院长钱峰说过，现在处理的受贿案件，10万以下一例，10万以上伸缩性就大了，“只要你到了10万，绝不会判你9年，但10万以后的，差不多每100万增加一年或半年”。

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张立勇表示，从一些法院的统计情况来看，对贪污贿赂犯罪案件的判决，适用缓刑和免予刑事处罚的占到60%至70%左右。反腐专家任建明指出，贪官轻判使得贪腐行为的犯罪成本过低，但是获得的利益却非常惊人，进而造成更多的官员心存侥幸，前腐后继。

放生危险动物吓坏当地人

6月12日，河北省邯郸市滏阳河出现一条食人鳄。这条鳄鱼长约1.3米，背部呈灰黑色，整个身体漂浮在河东岸边的水草带中，吓坏了不少路人。中午1点许，当地公园多名工作人员携带渔网等工具赶到，费了老大劲，才将鳄鱼抬上车运回动物园。据介绍，此鳄鱼应为“湾鳄”，属椎骨运动爬行动物，重约30斤，处于2-3岁的幼年期。此鳄产地为热带地区，并不属于我国物种，初步怀疑是人为放生。目前这条鳄鱼被收养在丛台公园动物园内。

6月1日，十余名北京游客到河北省兴隆县苗耳洞村放生，被放生的是数千条蛇。据当地村民回忆，当天中午，村前道路上出现了好多蛇，现场还有十几名男女正在清理白色泡沫箱、黑色塑料袋等物品。他们称，刚刚放生了1000多斤蛇，有数千条。

由于放生客放蛇位置距离住户极近，这事引起村民恐慌。村支书李先生说，事情发生后，村民们便撇下农活，开始了打蛇行动。村民说，蛇的数量多，有毒无毒不知道。村民们同时担心，数量如此巨大的蛇群如果在野外捕捉青蛙等动物，可能会对当地生态产生影响。最后，经林业公安部门协调，放生客向村民赔偿了4万余元。

外来物种“欺负”当地物种

有人放生时，不问来历，常将一些有害的外来物种放生到当地，导致当地的生态安全受到严重威胁。

作为广州“市肺”的白云山常有市民放生。专家调查发现，白云山如今多了许多危险物种。如被称作“会动的病菌库”的非洲爪蟾。有研究显示，两栖类动物一旦感染其传播的真菌，死亡率高达90%以上。专家估计，非洲爪蟾被当成宠物在市场上出售，市民买来后便放生到白云山。

调查还发现，白云山有200多只巴西龟四处“横行”，都是人为放生的。巴西龟属于“世界最危险的100个入侵物种”，多个国家已将其列为危险性外来入侵物种。它原产于美国中部，对环境适应能力、繁殖力和竞争力强，食性杂，传播沙门氏杆菌，能与不同科的龟杂交，它会让本地龟数量和种群越来越少。白云山还出现了许多被放生的非本土鸟类，它们与本地鸟竞争食物与栖息地，并通过近缘种杂交使本地鸟甚至有物种灭绝的危险。

同样的悲剧也发生在山东省泰山风景区。泰山上本来没有松鼠，近年来当地市民



责编 / 饶平平
美编 / 龙力 照排 / 孙哲 校对 / 李琳娜 ◀16▶

2. 芳心苦：立功和翻供

不少涉案数额特别巨大的贪官，往往给人以轻发落的印象，而“秘诀”就得益于他们的一系列立功表现。韩旭表示，除了受贿金额和次数外，犯罪情节也是量刑的依据，认罪态度好、积极退赃、自首立功、从犯等情节都是决定最终刑期的重要因素。

司法界对自首的鉴定就大有玄机。江苏某市检察院的多名检察官告诉记者，实践中犯罪嫌疑人真正主动到司法机关投案自首的是极少数，大多数是被动归案的，但若在“两规”期间供述罪行的，往往也被认定为自首。

“最让人心痛的是，这些自首立功细节，外界至今无从得知‘立功者’到底是检举了哪起犯罪。”韩旭说，“司法机关把握不好就会出现串通立功、虚假立功等情形，严重误导审判结果。”

除了少数贪官会把赃款悄悄存在地板下任其发霉，大多是通过“洗钱”来让其披上合法外衣。有的是让亲属经商办企业，甚至将赃款转移境外，自己做裸官，一不对劲，马上外逃。如中国银行广东分行行长高玉川涉嫌贪污，省公安厅为其提供了“重大立功表现”证明，高玉川因此免予刑事处罚。后查明这些材料均属虚假，涉案的15名执法人员被给予处分。

有立功就有反抗，翻供就是贪官的一种激烈反抗，前不久在法庭上翻供的就有原中国足协副主席谢亚龙。中国政法大学教授马登对此表示，贪官们翻供理由最多的，就是说自己被刑讯逼供。除此之外，还有一些花样百出的理由，比如原北京市地税局局长王纪平就说是身体有病，吃药吃了乱说的；原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主席成克杰还说自己当初认罪是源于向中央做深刻检查，是拔高自己，从法律上来说他没罪。

中部某省一名不愿意透露姓名的刑辩律师则告诉记者，从贪官自身来看，有的翻供是先前为其他同案被告人包揽罪行，后来又后悔；有少数贪官则是刚开始抱有一线希望，全力配合，但随着事态发展，意识到自己的行为要比想象严重得多，于是在庭上“倒打一耙”，更有的是为逃避刑罚、推卸责任，甚至多次反复改变原来所作的供述。

4. 齐天乐：惩处贪官要“接地气”
惩处贪官的问题一直是媒体、舆论和民众关注的焦点。最高人民法院刑二庭副庭长苗有水在接受媒体采访时直言：“近几年职务犯罪判得比较轻，老百姓有意见。”该如何让贪官真正得到惩处，且真正触及内心深处？如何让老百姓对法律和政府公信力信服？如何通过惩处来震慑更多后来人，起到预防腐败的更好效果？这是现实的一道难题。

韩旭表示，必须从规范法官自由裁量权和量刑情节上来堵塞“贪官轻判”问题，才能让贪官的刑期接到“地气”，落到实处，真正做到“法网恢恢，疏而不漏”。

3. 浪淘沙：赃款犹可追？

不少涉案数额特别巨大的贪官，往往给人以轻发落的印象，而“秘诀”就得益于他们的一系列立功表现。韩旭表示，除了受贿金额和次数外，犯罪情节也是量刑的依据，认罪态度好、积极退赃、自首立功、从犯等情节都是决定最终刑期的重要因素。

司法界对自首的鉴定就大有玄机。江苏某市检察院的多名检察官告诉记者，实践中犯罪嫌疑人真正主动到司法机关投案自首的是极少数，大多数是被动归案的，但若在“两规”期间供述罪行的，往往也被认定为自首。

“最让人心痛的是，这些自首立功细节，外界至今无从得知‘立功者’到底是检举了哪起犯罪。”韩旭说，“司法机关把握不好就会出现串通立功、虚假立功等情形，严重误导审判结果。”

除了少数贪官会把赃款悄悄存在地板下任其发霉，大多是通过“洗钱”来让其披上合法外衣。有的是让亲属经商办企业，甚至将赃款转移境外，自己做裸官，一不对劲，马上外逃。如中国银行广东分行行长高玉川涉嫌贪污，省公安厅为其提供了“重大立功表现”证明，高玉川因此免予刑事处罚。后查明这些材料均属虚假，涉案的15名执法人员被给予处分。

有立功就有反抗，翻供就是贪官的一种激烈反抗，前不久在法庭上翻供的就有原中国足协副主席谢亚龙。中国政法大学教授马登对此表示，贪官们翻供理由最多的，就是说自己被刑讯逼供。除此之外，还有一些花样百出的理由，比如原北京市地税局局长王纪平就说是身体有病，吃药吃了乱说的；原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主席成克杰还说自己当初认罪是源于向中央做深刻检查，是拔高自己，从法律上来说他没罪。

中部某省一名不愿意透露姓名的刑辩律师则告诉记者，从贪官自身来看，有的翻供是先前为其他同案被告人包揽罪行，后来又后悔；有少数贪官则是刚开始抱有一线希望，全力配合，但随着事态发展，意识到自己的行为要比想象严重得多，于是在庭上“倒打一耙”，更有的是为逃避刑罚、推卸责任，甚至多次反复改变原来所作的供述。

4. 齐天乐：惩处贪官要“接地气”
惩处贪官的问题一直是媒体、舆论和民众关注的焦点。最高人民法院刑二庭副庭长苗有水在接受媒体采访时直言：“近几年职务犯罪判得比较轻，老百姓有意见。”该如何让贪官真正得到惩处，且真正触及内心深处？如何让老百姓对法律和政府公信力信服？如何通过惩处来震慑更多后来人，起到预防腐败的更好效果？这是现实的一道难题。

韩旭表示，必须从规范法官自由裁量权和量刑情节上来堵塞“贪官轻判”问题，才能让贪官的刑期接到“地气”，落到实处，真正做到“法网恢恢，疏而不漏”。

（摘自《廉政瞭望》第11期 舒炜 等/文）

放生本是一种善举，随着环保概念逐步深入人心，近年来越来越多的市民都参与到“放生”行列。然而，不讲究科学方法的无序放生，会诱发对野生动物的滥捕和非法买卖，并且如果放生的动物属于外来物种，不仅生存下去的可能性很小，甚至会带来生态灾难，是绝对的“好心办坏事”。现实生活，已经发生了多起不科学放生造成的悲剧。

可怜动物“被放生”实为被伤害

2009年6月在广东省第二届休渔放生节上，有“爱心人士”将许多小鱼小虾“小海龟”放生大海。一只不愿下水的“小海龟”引起了工作人员的注意，放了几次不成功，放生人员拿起海龟细细检查，发现它除了一条腿有点划伤外，其他都很正常。“难道它想有人帮它把腿治好再走？”工作人员风趣地说，同时用力将海龟扔向更远处的海里。这一次，这只小海龟逐渐消失在人们的视线里。

这一幕被记者拍下，随后引起了网民的愤怒：照片上那只对人类“恋恋不舍”的小龟，其实是国家二级保护动物缅甸陆龟。

这个小家伙别说不能下海，即便是在淡水里也无法生存。

让人痛心的场景同样发生在2010年10月8日清晨，在吉林省营口市柳河县姜家店乡腰牌村至凉水交警中队路段，5公里的公路爬满了蛇，被过往车辆碾死的蛇达到上千条之多，场面十分凄惨，这些蛇都是半米来长、成年男子拇指粗的蛇。“肯定是有人在放生！”吉林省野生动物专家蒋劲松说，这些蛇是从南方运过来的，而且是人工繁殖的，大多数都是草蛇，没有什么毒性，在南方主要用于做餐饮原料。

按照相关规定，放生动物需要得到主管部门的同意，科学放生。一些人把买来的动物盲目放生，实际上恰恰是一种变相的残杀。”蒋劲松说，这些蛇根本不适应东北的环境，在这样的环境里它们根本无法存活，花钱将这些蛇买下放生以为是救赎，实际却是害了它们，而像这样简单地将蛇随意放置在道边的灌木丛或者树林中，导致蛇群爬上公路，更是加速蛇的死亡。

求范公（范仲淹）显灵 近日，网上流传一条热帖，一些农民工代表为讨回在洛阳洛宁县打工的工钱，特意到范仲淹墓前跪拜，祈求范公显灵，帮他们要回血汗钱。照片显示拍摄地点为伊川县范仲淹雕像前，照片中9人，2人扯起“求范公显灵让洛宁还民工血汗钱”的字样，其余7人进行跪拜。

中国就像一个老农民，背着一大袋钱，却讲不出话 龙永图近日在一次演讲中，抛出一个备受关注的问题：中国已购买了大量美国国债，为什么在金融危机发生后，还继续增持美国国债？他的解释是这样的：“中国就像一个老农民，背着一大袋钱，走到讲台上，却讲不出话。”“我们没有一流的金融人才去进行海外投资等资本运作，所以只能把钱交给美国，就像一个突然暴富的老太太，不会买股票，不会买房产，尽管知道银行是负利率，但还是只能把钱存在银行里。”

为了娃的奶粉，认个“美国干妈”吧 据一位家住洛杉矶的华人女士介绍，国内朋友每有宝宝出生都认她当干妈，以便让她帮忙在美国购买奶粉，她也只好一次次从超市往家采买奶粉。哎，相比现在已经变了味的“干爹”，这“美国干妈”的味道倒是纯粹，叫一声干妈，值！

本案涉及“国家机密”不宜公开 深圳市街道办官员莫王松酒精测试超出醉驾标准两倍多，检察院提诉讼两个多月，却被法院以“驾驶距离不远”为由，免究刑责。面对记者采访，该院何尔海明确表示：“由于本案涉及一些审判机密和国家机密，案情不宜公开。单看判决书很容易让公众‘不明就里’，引起怀疑。但本案的判决是依法的、公正的，只因一些考虑因素，不宜对媒体公开。”

炒作“潜规则”是为了招商 近日，一则“世界时尚小姐大赛广西分赛区总监玩潜规则”的网帖成为网友关注的热点。网帖截图发布了多个聊天记录，指“世界时尚小姐大赛”广西分赛区一名“田总监”明示诱导参赛女性“潜规则”。对此，这名“田总监”回应，主办方只是打算通过这个“潜规则”事件炒作招商。

空气吸收国有还远吗 近年来，黑龙江一些企业热衷于探测开发风能、太阳能资源，对此，黑龙江省在全国率先规定企业探测开发风能及太阳能须经气象部门批准，且探测出来的资源属国家所有。很难想象将风能、太阳能划归“国有”会是什么情况。我们在大街上，甚至在村里，只要沐浴了和风丽日，是不是就侵占国家财产了？是不是要经许可才能享受？

（综合《中国青年报》、《经济参考报》、《都市女报》、新华社、《南方都市报》等）



2012年6月22日

星期五
壬辰年五月初四
第二十五期

湖南日报报业集团主办
国内统一刊号:CN43-0032
邮发代号:41-12
全国邮政投递服务热线:11185
本报邮箱:wcb-hwb@163.com

“极端思维”应当反思

《人民日报》的评论提起了一个很有意思的话题，就是反思当下的中国的“极端思维”。生活中，围绕一个具体事件，常常会出现两种截然不同的极端化意见。不仅一方根本不理会另一方的意见，即使中立的看法，往往也会“两头不讨好”。这种非此即彼、非即敌、非红即黑的思维方式，则是“极端思维”。

“极端思维”的表现和危害

“极端思维”大多固守一隅而放弃全面、客观、公正的视角，习惯性地从一个角度、一个方面、一个层次看问题，又下意识地遮蔽了其他角度、方面和层次，顺乎吾心便全盘肯定，不合己意便彻底否决。这样的极端思维之下，不仅思想观念难以交流，基本共识难以缔结，社会和谐也无从谈起。

因为有消极腐败现象，就把国家说得一无是处；因为有为富不仁，就对所有富人怨恨、怒斥；批评社会存在一些矛盾，就被斥为“抹黑中国”；小悦悦事件发生了，就断言世风日下已至道德末日；“最美”出现了，又认定道德滑坡根本不存在。当某个具体事情被上升到“爱国”层面讨论时，一方往往指责对方是崇洋媚外的“卖国贼”，另一方则斥之为误国误民的“爱国主义”。

这是当下舆情的一个重要特征。极端并不可怕，当极端成为一种流行的思维时，就需要警惕并反思：一定是这个社会出了什么问题。当舆论空间被极端言论充斥并主宰，理性的判断、客观的分析和均衡的观点被边缘、被漠视、被压制时，这个社会是危险的。

很多极端言论，都是在网络传播语境中产生的，从网络最流行的符号中就能看到这

些媒体不是客观地报道真相和还原事实，而是热衷于贴标签。出了车祸，先贴一个“富二代宝马闹市飙车撞人”的标签；发生冲突，便去寻找“官二代”、“富二代”、“官员”、“富人”之类易点燃情绪和引发争议的标签。标签引导之下，受众就不会细读新闻，而是根据标签的想象去构造事实，作出极端判断。当然，“极端思维”还与媒体的选择性报道相关，其实，舆论中有不少客观中立的理性判断，可一些媒体为了追逐冲突，根本不会去打捞和发掘那些理性的声音，而只会选择性地夸大极端和放大冲突。不是发挥舆论的引导作用，而是消费那些偏激的情绪。从这个角度看，“极端思维”有时是媒体报道营造的幻象，理性的声音缺乏报道的价值，选择性的传播屏蔽中，就成了“沉默的大多数”。

最后，极端思维泛滥，还有一个最关键的原因，就是阶层的两极化。

贫富差距拉大的现实下，富人是垄断着财富资源的少数，穷人是充满着“相对剥夺感”的多数，而作为社会稳定的中产阶层则并未壮大。

这是一个危险的失衡和断裂状态，这种状态最容易滋生极端情绪和思维。极端情绪和思维，一方面是阶层的对立冲突所产生的，吃肉者与喝粥者是无法坐在一起心平气和地交流的，惟有话语暴力相向；另一方面，垄断着权力和财富资本的精英是少数人，而多数的穷人却容易利用人数众多和道义优势制造舆论，这种阶层对立和博弈的格局，极易形成极端思维的思潮。

所以，化解中国当下舆论空间中的极端思维，需要新媒体的净化，需要民众的理性，需要媒体标签化的误导。极端的言论和极端的思维，很多时候是被媒体牵着鼻子走，被其预设的极端化标签诱导。一事当前，

令人忧虑的是，不仅仅是语言和思维的极端倾向，还有由此带来的极端行为。极端语言的熏陶，会让人变得急躁，极端思维的暗示，会诱导人以极端方式解决问题，或者说为那种极端行为找到了一种合理性。比如，挥刀砍向孩子制造幼儿园血案的人，很难说没有从那种“报复正义”的极端思维中找到正当借口。

“极端思维”的现实土壤

讨论“极端思维”这个问题，不能仅仅停留于浅层的道德批判，更要反思其后的现实土壤——到底是哪些原因导致了极端思维。

首先是网络的传播特点。

语不惊人死不休，偏执狂才能成为舆论领袖，这是网络时代一种病态的价值取向。

客观理性的观点，很难吸引眼球，极端的道德判断才是吸引注意力的手段。

在网络这个信息海洋中，谨慎的言辞根本没人注意，只有激烈的言辞、夸张的姿态和极端的判断才能被关注、被转发，才能使自己成为万众瞩目的焦点和振臂一呼应者云集的舆论领袖。

然后是媒体标签化的误导。

极端的言论和思维，很多时候是被媒体牵着鼻子走，被其预设的极端化标签诱导。

（摘自《中国青年报》6.15 曹林/文）

背景 这是一场跨越三个省市的“移监救子”故事——年仅10岁的俊杰罹患白血病，唯一可以移植骨髓拯救